

民生关注



民生报道部主办
 电话:2349995

倾情服务百姓 真情关注民生

畅通农民工维权渠道

我市出台《济宁市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实施方案》

■本报记者 鲍童
 本报通讯员 徐文峰 韦可

日前,市人社局印发《济宁市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实施方案》,到2018年春节前,12部门组成联合执法检查组,在全市继续组织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畅通农民工维权渠道,确保投诉“有门”,让农民工过上安心年,幸福年。

一处违法 处处受限

近日,在高新区管委会清欠办公室里,有人拿着身份证核对个人信息,有人正在填写表格。经过填写公司清算证明、签字按手印、公司负责人审核等一系列程序后,农民工朋友终于拿到了拖欠很久的工资。“这下可以回去过个安心年了。”数着自己手里用汗水赚到的工资,工友们脸上乐开了花。

据了解,这是一起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拖欠农名工工资所产生的案件。接到投诉后市劳动监察支队和高新区清欠办迅速介入,启动应急处理机制。济宁市劳动监察

支队二大队大队长张建告诉记者,针对案件中的情况,市劳动监察支队工作人员分别与各方谈话,进行了明确告知,在工程建设领域施工总承包企业,对所承保项目的农民工工资支付负总责。直接与农民工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务公司与分包企业,对农民工工资支付负直接责任,不得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克扣或拖欠农民工工资,不得将合同应工程款经营风险转嫁给农民工。“所有的施工企业,不得采取每月支付生活费、过后结算工资的方式支付工资。经过大量耐心细致地工作,这次共发放了所拖欠的农民工工资共 25万元。”张建设。

“全市建立清理欠薪工作台账,实时掌握欠薪企业、欠薪人数、欠薪金额,及时妥善处理欠薪问题或欠薪隐患,做到欠薪问题不解决不销账。”人社局相关工作人员介绍,对于存在拖欠工资问题的企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依法责令其限期改正,对拒不改正的,责令其加付赔偿金并处以罚款。同时,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配合工作,严厉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犯罪行为。

据了解,对克扣、无故拖欠劳动者劳动报酬单位或个人,或因欠薪违法行为引发群体

性事件或极端事件,符合《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情形的,依规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对违法单位或个人,相关部门将政府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投标、生产许可、履约担保、资质审核、融资贷款、市场准入、评先树优等方面依法依规予以限制,使欠薪企业“一处违法、处处受限”,提高失信的违法成本。

多措并举 让农民工工资得保障

同时,记者从市人社局了解到,按照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的统一部署,本次专项检查是以工程建设领域和劳动密集型加工制造、餐饮服务等行业为重点,主要检查用人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情况、遵守最低工资规定情况;用人单位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情况;在建工程项目实行工资保证金、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等制度措施情况;政府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情况;欠薪案件查处情况和依法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情况;对欠薪违法行为实施信用惩戒情况。

春节渐渐临近,每天接待多批农民工代



日前,我市各相关部门组织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畅通农民工维权渠道,确保投诉“有门”,让农民工安心过年。

■记者 陈硕 通讯员 徐文峰 摄



当好农民工“娘家人”

■本报记者 王雁南
 本报通讯员 刘艳敏

“我们终于拿到工钱了,谢谢你们!”近日,鱼台县农民工张某在该县劳动监察大厅颤抖着手接过4.6万多元的工资,这可是他们15个人几个月的血汗钱啊!

张某等15人在鱼台老砦一家挂车厂从事配件生产,但自2017年5月至9月,因企业不景气,老板以各种理由拖欠他们的工资。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张某等人便来到鱼台县劳动监察大队进行投诉。在劳动监察工作人员的耐心协调下,近日,他们终于拿到了自己的血汗钱。

为切实保障农民工能在春节前按时足额拿到工资,鱼台县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领导小组未雨绸缪,四季度以来,他们从各成员单位抽调精兵强将,组成专项检查联合执法小组,在认真落实“一书两金一卡”的基础上,采取有力措施,为全面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提供了坚强保障。

他们重点深入到县区内工程建设项目、劳动密集型企,对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全覆盖、无盲区、无遗漏的拉网式、抄底式排查,全面梳理和掌握农民工工资拖欠情况,建立工程建设项目清单以及较大和重大欠薪隐患清单,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及时妥善处理欠薪问题或欠薪隐患。同时,他们要求用人单位对工资

支付情况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存在问题的要积极主动进行整改,并实行欠薪隐患排查日报告、周报告制度,每天一调度,对排查出的隐患问题建立台账,分析问题,形成意见建议,为领导提供决策依据,及时跟进督导。

为全面做好清理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鱼台县还强化部门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县领导亲自接访,组织相关部门联合办公。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思路,各行业部门严格落实自身监管职责,建立了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四条保障线。一是由住建、交运和水利部门负责解决建筑、道路和河道施工行业的欠薪排查工作;二是由县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机构负责各用人单位(企业)的监督和检查;三是由县劳动仲裁部门、法院负责对涉及农民工讨薪的案件开通绿色通道,实行简易速裁;四是由县公安部门对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行为及时立案、侦办等工作。除此之外,按照《鱼台县劳动保障诚信红黑名单管理暂行办法》,他们还建立了奖优罚劣劳动保障诚信体系,在评先树优中严格审查企业落实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对存在拖欠工资行为的施工企业,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限内解决拖欠工资问题,将严格执行“红黑榜”制度,例榜记入黑名单,对无故拖欠农民工工资数额大、时间长、性质恶劣的企业,在依法进行处理的同时,还将

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布并记入违法失信黑名单。对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责令停业整顿、降低或取消建筑施工企业资质,直至吊销营业执照,让失信企业“一处失信、处处受限”。

得力的措施,严明的制度,让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行为无处遁形。一机械有限公司,克扣18位农民工一年工资,共计12万元,在劳动监察大队多次协调未果的情况下,通过法律程序,终以物相抵的形式,保障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在一电网改造工程,已拿到工程款的包工头故意拖欠农民工工资,但因没有有效合同,农民工又出现了维权难。执法小组通过工资卡、花名册、工作证等多种形式的求证方式,确定劳动雇佣关系后,移送人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不仅责令其按一定比例给付赔偿金,受到了行政处罚,还足额付给了工人工资。

2017年,他们共立案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38件,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302.01万元,涉及农民工人数494人;纠正违法用人单位59家,发出询问通知书25份,发出责令改正指令书18份。鱼台县劳动监察大队负责人表示,他们还将利用农民工集中返乡过年的有利时机,做好劳动保障有关的法律法规宣传普及工作,增强农民工自我维权意识,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绝不能让农民工流汗又流泪。

维权在线

“12315 消费维权直通车” 打通便民服务“最后一公里”

近日,邹城工商局“12315 消费维权直通车”进驻邹城红星美凯龙家居购物广场,这是继邹城百意超市、银座商场和千泉装饰城之后,进驻的第四家企业。“12315 消费维权直通车”的逐步进驻,将为消费者维权带来更大的便利,进一步打通消费维权便民服务“最后一公里”。

记者了解到,“12315 消费维权直通车”是工商部门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针对当前市场消费新形势,开辟的多元化消费纠纷调解渠道,以督促经营企业切实履行消费维权主体责任,是全面提升社会消费维权网络工作效能而启动的一项便民服务项目。

家住邹城的杨先生就是“12315 消费维权直通车”的受益者,前一段时间他在千泉装饰城一个商户交了定金,准备订购地板砖,并口头约定了交货日期。可是他这边是干活的老师也找好了,其他料也都配齐了,地板砖却迟迟不能交货,联系商家也一直联系不上。杨先生只好到工商部门投诉,邹城工商局接到投诉,直接分配到企业消费维权站点,千泉装饰城消费维权站点负责人董经理在一天内就联系到了商家,了解到原来这家商户家里出了一点变故,所以生意上的事也暂时停了下来,这才造成没有及时给杨先生发货。针对这种情况,董经理立即安排人员,从别的商家调配了货物,当天就送到杨先生家里。

这只是“12315 消费维权直通车”方便群众的一个案例。该局工作人员介绍,该工程旨在通过充分发挥企业现场管理优势,将消费维权关口进一步前移,实现了个体维权与群体维权相结合,行政调解与自行和解相结合,消费维权与行业规范相结合,事后调处与事前防范相结合,构建起全新消费维权新机制。据了解,仅2017年,“12315 消费维权直通车”已经受理消费者投诉110起,已全部办结。

“自从消费维权直通车进驻以后,针对商家每一例投诉,都会在24小时内与投诉者进行联系,想尽一切办法满足消费者合法需求。到现在为止,工商部门分发的相关投诉,我们全部都进行了有效调解,没有出现一例反复投诉的情况。”该局局长王召峰介绍,除此之外,工作人员每月还对投诉情况进行总结,对个别遭到投诉较多的商家,亮黄牌进行警告,督促商家搞好服务。“消费维权直通车不仅让消费者满意了,各商家的服务水平也不断提升,企业也因此收到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千泉装饰城董经理如是说。

“这三家消费维权直通车的设立只是工商机关此项便民服务工程的冰山一角,在随后的工作中,‘12315’消费维权直通车将进驻更多的企业,将有更多的消费者和厂家因此而受益。”王召峰说。

记者 梁琨 通讯员 王凯 周志刚

民生速递

微山县农民工 3年3项行动计划圆满完成

为推动农民工就业工作,微山县人社局牵头举行了 就业和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在农民工3年3项行动计划中掌握农民工工资支付的情况,各相关单位积极整理台账,交出优异答卷。

三项计划开展以来,以推进实现更高质量就业为目的,统筹城乡发展,积极推进农民工公共服务均等化。该县始终把农民工工作摆突出位置,工作体制机制不断完善,通过加强培训和落实,农民工职业技能逐步提升,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为解决农民工后顾之忧,县人社局依托基层服务平台和乡镇人社所,全面建成“一刻钟公共就业服务圈”,形成覆盖城乡和农村社区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同时,改善农民工居住条件,保障农民工随迁子女平等接受教育权利。

截至目前,全县就业技能培训,7210人,岗位技能提升培训2550,创业培训3011人,家庭服务人员培训3031人。

记者 鲍童 通讯员 张萍 孙鹏 安琪



1月19日,汶上县苑庄镇农民正在济宁迪创服饰有限公司紧张忙碌着。为增加农民收入,苑庄镇招引7家过亿元项目入驻,组织300多有劳动能力的农民农忙种地、农闲进入企业务工,去年人均收入2万元以上。

■记者 鲍童 通讯员 何西荣 摄

街巷百态

拒不支付农民工工资 这名“包工头”被拘

各级政府三令五申,要求各地任何单位、集体和个人不准拖欠农民工工资。可是,仍然有一些不良企业和黑心“包工头”对政府的告诫置若罔闻,寻找各种借口坑骗农民工、克扣拖欠农民工的工钱。1月7日,梁山县警方根据群众的举报采取行动,依法将拒不支付农民工劳动报酬的犯罪嫌疑人、四川籍“包工头”母某某刑事拘留。

经查明,家住四川省南江县石滩乡某村的母某某现年37岁,是一个没有建筑资质的“包工头”。2016年5月,母某某负责联系并雇请了71名农民工,介绍来到其承包的梁山县天龙安装有限公司的梁山菱花集团精制车间、脱色车间施工。经核实,2016年5月至2017年1月,梁山天龙安装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规定,将工程款(含人工费)支付给母某某共计409万元。拿到工程款后,母某某并未将所欠农民工工资243.9万元全部支付到位,拖欠农民工工资共计147.5万元。2017年春节前,在工人们的一再催要下,母某某跟工人们打了欠条,写明还款计划,承诺于2017年6月底全部付清。但时至2018年1月16日,一直未能支付,直至梁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该案移交公安机关,母某某仍然在编造借口,拒不支付。梁山县警方经过核查,在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情况下,将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犯罪嫌疑人母某某依法刑事拘留。

记者 梁琨 通讯员 郑龙君 孔伟建 徐文静